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接受威海港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 无偿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连带责任。

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青岛港(集团)有限公 司接受无偿划转国有产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19-041),于2019年 8月30日披露了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青岛港(集团) 有限公司收到〈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临 2019-049)。

2019年8月30日,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青岛港(集团)有限公司通知, 威海港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,成为青岛港(集团)有限公 司的全资子公司。青岛港(集团)有限公司接受无偿划转国有产权的工商 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本公司信息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,充分了解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